

集會活動之流感群聚防治指引

108 年 9 月 25 日

壹、目的

由於集會活動通常人潮擁擠，近距離長時間與感染者接觸可能增加感染風險容易造成疾病的傳播，使得其成為發生流感群聚的高風險地點需特別注意防範，爰訂定本防治指引，俾其落實各項防治措施，以降低群聚事件發生的機會。

貳、適用範圍

依我國「集會遊行法」第 2 條，「集會」係指於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之場所舉行會議、演說或其他聚眾活動；另依據世界衛生組織 (WHO) 定義，群眾集會 (mass gathering / large event) 只要聚集人數足以影響社區/地區/國家公共衛生因應量能，無論集會活動為計劃性或自發性均屬之。因此，只要是多人同時聚集於同一地點參加共同活動，均得廣義解釋為「集會活動」，如開學/畢業典禮、婚喪喜慶、運動賽事、宗教/政治/文化/學術/藝文/旅遊、法人/社團/非政府組織 (NGO) 性質之聚眾活動等，皆為適用範圍，而所需採取之防疫措施，得視集會活動之形式及人數彈性調整。

參、疾病介紹

流感為急性病毒性呼吸道疾病，感染後可能出現發燒、頭痛、流鼻水、喉嚨痛、咳嗽、肌肉痠痛及疲倦等症狀，少數人感染後會有腹瀉或嘔吐等腸胃道症狀。流感可藉由感染者咳嗽或打噴嚏等飛沫傳染方式，將病毒傳播給周圍的人，另由於病毒可短暫存活於物體表面，故亦可能因接觸到污染物表面上的口沫或鼻涕等黏液，再觸摸自己的口、鼻而被傳染。流感的潛伏期通常為 1-4 天；罹患流感的人，在發病前 1 天至症狀出現後的 3-7 天都可能會傳染給別人，而幼童的傳播期則可能更長。

肆、 防疫作為

為降低因集會活動造成流感群聚發生，活動主辦單位應落實下列防治措施：

一、 集會活動前

(一) 進行風險評估

依國內外流感疫情現況、集會性質與參加者特性，進行相關風險評估，必要時得邀集集會活動主管機關及地方衛生單位等共同討論。

(二) 建立應變機制

若為大型或辦理期間較長之集會活動，除持續關注國內外傳染病疫情，適時將資訊提供相關人員，並應訂定集會期間發生疑似流感群聚之相關應變機制以利遵循，包含集會活動環境規劃(如現場動線規劃與疑似個案暫時隔離或安置空間)、醫療支援(如醫療專業人員進駐協助提供集會活動現場醫療初步評估或護理、掌握鄰近醫療資源)，以及建立相關單位(如地方衛生單位)之聯繫窗口及疑似群聚通報流程等，且確保相關應變人員皆瞭解及熟悉應變流程。

(三) 宣導生病在家休息不參加集會活動

1. 透過多元管道(如邀請函、簡訊及活動網站等)向參加者進行下列衛教溝通：

- (1) 有疑似類流感症狀者，應儘速就醫後在家休養，避免參加集會活動。
- (2) 經醫師診斷為流感者，應在家休養，直至退燒後至少 24 小時才可參加集會活動，如集會活動辦理當日未達此標準，應避免參加。
- (3) 流感高危險群(如長者、嬰幼兒、孕婦及慢性病患者等)，於流感疫情高峰期期間，應避免參加集會活動。

2. 生病之工作人員應在家休養，直至退燒後至少 24 小時才能返回

上班。

(四) 規劃防疫設施/隔離安置場所及備妥相關防護用品

1. 集會活動場所應有充足的洗手設施，並預先設置適當隔離或安置空間，如為室內集會活動則需確認環境之空氣流通狀態
2. 依集會活動人數及辦理時間，準備足夠之個人清潔及防護用品包含洗手用品(如肥皂或洗手乳等)、擦手紙及口罩等。

二、集會活動期間

(一) 加強防範流感衛教溝通及強化個人衛生防護

1. 加強防範流感與維持個人衛生習慣之衛教溝通並透過明顯告示(如:海報、LED 螢幕等)宣導「防範流感」、「手部衛生」及「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」等。[※建議可多加利用疾管署流感併發重症專區/宣導素材項下之衛教資料(<http://www.cdc.gov.tw>)]
2. 目前不建議所有參加者與工作人員全面配戴口罩，但若有工作人員可能直接面對面接觸疑似類流感症狀患者，則應主動配戴外科或平面口罩。

(二) 維持現場環境衛生及供應足量的防護用品

1. 室內集會活動場所應保持空氣流通及環境整潔，並持續監控環境空氣流通與換氣情形。
2. 針對現場人員經常接觸之表面(如桌面、門把、扶手及水龍頭把手等)應有專責人員定期清潔。
3. 個人清潔及防護用品(如洗手用品、擦手紙及口罩)應足量提供現場人員使用，並應有專責人員協助確認供應狀態，確保供應無虞。

(三) 持續關注傳染病現況

於集會活動期間持續加強關注衛生防疫機關公布之傳染病疫情狀況，適時提供資訊給所有參與人員，並視需求發布警示。若工作人員或參加者在集會活動期間出現類流感症狀，應讓其戴上口罩，暫時留置預設之隔離或安置空間(或非人潮必經處且空氣流通之空間)，直至其返家或就醫。另視需要協助安排鄰近醫療院所就醫事

宜。

(四) 發生疑似流感群聚

1. 如發現疑似流感群聚，應立即依訂定之應變機制處理及通報衛生單位，同時配合衛生單位進行疫情調查與相關防治措施。
2. 考量集會活動形式、參與人數與疫情狀況等，必要時，可與地方衛生單位討論後研判集會活動是否需調整、延期或取消，以防止群聚發生或疫情擴大。

伍、 參考資料

1. USCDC: Event Attendees: Flu Prevention at Mass Gatherings. page last reviewed: August 2, 2017. Available at:
<https://www.cdc.gov/nonpharmaceutical-interventions/gathering/event-attendees.html>
2. USCDC. Get Your Mass Gatherings Ready for Pandemic Flu. April 2017.
3. WHO. Public Health for Mass Gatherings: Key Considerations. 2015. Available at:
https://www.who.int/ihr/publications/WHO_HSE_GCR_2015.5/en/